

证券代码：831237

证券简称：飞宇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谨慎的原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的具体内容，我们认为：

1、本次选举的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2、同意提名乐勇先生、乐国培先生、王俊先生、马运昌先生、王银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均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苏州飞宇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兆斌、陈忠

2024年12月16日